

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az895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501261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基隆市政府辦理115年全國語文競賽寫字組用紙評選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交下基隆市政府115年6月5日基府教終參字第1150228546號函及「全國語文競賽舉辦原則」辦理。
- 二、本（115）年度全國語文競賽寫字組用紙廠商將由評選會議選出，全程將採密件方式處理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以下資訊：

（一）全國語文競賽寫字組用紙收件日期：115年6月22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
（二）用紙收件規格

1、6尺宣紙4開「90公分×45公分」，每格7公分見方及每格8公分見方各2張，總計4張。

2、請於包裹外或紙筒外註明廠商名稱、品名、產品特色及單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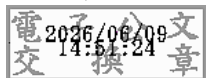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投件方式



- 
- 1、採郵寄或專人親送至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小曾仁宏主任。
 - 2、收件地址：206006基隆市七堵區泰安路34號。
 - 3、聯絡電話：02-24512022分機30。
 - 4、親送收件時間為上班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；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